

# 中共浙江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

浙师党〔2019〕19号

---

## 中共浙江师范大学委员会 浙江师范大学 关于调整党政领导分工的通知

各党委、党总支，各学院：

因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经研究，决定对校党政领导分工及联系学院作如下调整：

**蒋国俊（党委书记）** 主持校党委全面工作。

分管党委办公室。

联系教师教育学院、物理与电子信息工程学院。

**郑孟状（校长、党委副书记）** 主持校行政全面工作。

分管国际交流与合作处、港澳台办、汉语国际推广办公室、审计处、校友工作与发展联络办公室。

联系人文学院。

**沈 希（党委副书记）** 负责组织干部、统战、教代会、工会等工作。

分管党委组织部、统战部、党校、工会、机关第一党委、机关第二党委。

联系初阳学院、音乐学院、工学院。

**朱 坚（党委副书记）** 负责宣传思政、学生工作、安全稳定、本科招生、就业、人武、共青团、信息化等工作。

分管党委宣传部、教师工作部、学生工作部、学生处、人民武装部、研究生工作部、保卫处、团委、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建设办公室。

联系法政学院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地理与环境科学学院。

**李伟健（副校长）** 负责本科教育、学前教育、基础教育、继续教育、实验室建设等工作。

分管本科教学部、实验室建设与设备管理处、继续教育管理处、省高校师资培训中心、省教师教育质量监控中心、继续教育学院、附属中学、幼儿教育集团。

联系美术学院、数学与计算机科学学院、行知学院。

**张根福（副校长、党委委员）** 负责行政事务、人事、离退休、图书情报、档案、保密、信息公开等工作。

分管校长办公室、发展规划处、人力资源部、机关离退休党委、图文信息中心。

联系经济与管理学院、中非国际商学院，体育与健康科学

学院。

**钟依均（副校长、党委委员）** 负责研究生招生与培养、学科建设、科学研究、地方服务与合作、学术期刊等工作。

分管杭州校区管理委员会、科学研究院、研究生院、学术期刊社。

联系杭州幼儿师范学院（特殊教育学院）、国际文化与教育学院，非洲研究院、杭州高等研究院、含氟新材料研究所。

**潘慧炬（副校长、党委委员）** 负责计划财务、资产管理、基本建设、后勤保障等工作。

分管计划财务处、公共事务管理处、校园建设处、医院、资产经营公司、后勤集团。

联系外国语学院、文化创意与传播学院、化学与生命科学学院。

**傅关福（省监委驻浙江师范大学监察专员，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）** 主持纪检监察工作，负责校内巡察。

分管监察专员办公室、纪委办公室、监察处。

**吕迎春（党委委员）** 主持党委组织部、统战部工作。

**朱毅峰（党委委员）** 主持党委宣传部、教师工作部工作。

**丁敢真（党委委员）** 主持后勤集团工作。

中共浙江师范大学委员会 浙江师范大学

2019年6月20日

---

抄送：行知学院。

---

浙江师范大学党委办公室

2019年6月20日印发

---